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的公告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管理规定》的要求,现将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的调整情况公告如下: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宋子洲兼任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调整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兼职情况如下:

董事、总经理左季庆先生兼任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叶蕾女士兼任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宋子洲先生兼任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不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本公司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参股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